

证券代码：838606

证券简称：新封生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未申请复核的基本情况

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10月16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198号），因公司未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公司已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了《收到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挂牌决定后，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公司股票

自申请复核期限届满后的第六个交易日起复牌，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

截至复核期限届满日，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自 2024 年 10 月 31 日起复牌，并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新态”，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二、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潘丙勇

联系电话：15737371688

邮箱：xinfengyuanlin@163.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新乡市人民东路星海如意大厦 301 室新封生态

（二） 券商联系人：汪红玲

联系电话：010-56509988

邮箱：wanghongling@kysec.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平安幸福中心 C 座开源证券

河南新封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